華梵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大學部106入學生畢業學分審核對照表

班級：　　學號：　　姓名：　　聯絡電話：

	科目名稱	成績	應得學分數	實得學分數	本學期正在修學分數
校訂必修－26學分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通識任選：		2		
	語文:(最多10學分)				
	本國語言至少2學分				
	外國語言至少4學分				
	體育(Ⅰ上)		0		
	體育(Ⅰ下)		0		
	體育選項(Ⅱ上)		0		
	體育選項(Ⅱ下)		0		
	小　計(A)		26		
系訂必修－30學分	**基礎必修過程**				
	智慧生活科技工作坊		3		
	核心必修課程--三門課程必修一門課程				
	程式設計邏輯概念		3		
	網頁開發入門		3		
	APP開發入門		3		
	其他必修--				
	計算機概論		2		
	計算機實習		1		
	程式設計實習		1		
	資訊管理概論		2		
	電腦網路		2		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	2		
	資料結構		2		
	資通安全概論		2		
	資料庫系統		2		
	系統分析與設計		2		
	研究方法		2		
	資訊系統專題(一)		2		
	資訊系統專題(二)		2		
	小　計(B)		30		

		科目名稱	成績	應得學分數	實得學分數	本學期正在修學分數
選修科目－72學分	系內專業選修課程					
		小　計(C)		至少8		
	不分系產業學程					
		小　計(D)				
	承認外系課程					
		小　計(E)		至多20		
	小　計(D)+(E)			至多34		
	小　計(C)+(D)+(E)			至少42		
其他課程						
		小　計(F)				
最低畢業學分(小計A+B+C+D+E)至少128學分				128		
實得總學分(小計A+B+C+D+E+F)						

畢業條件說明:
1.最低畢業學分總數:128學分(中五生140學分)
(1)校訂必修:26學分，畢業必修:30學分。
(2)修讀系外課程，可承認34學分為畢業學分。
(3)校訂必修課程超出應修26學分以上之學分，不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(4)本學年度入學生育率年應修課程以本表為主，爾後課表若有新增選修科目，不及於此增列者，亦承認為其畢業學分。本表除外，各教學單位上有規定者，表件另附。

學生簽名確認：

系所承辦人：

審核結果　□學分數不足：尚缺必修____學分，選修____學分
　　□已達畢業學分數，符合畢業資格

導師：

系主任：